

# 生活在附近

□ 刘君

不知道你会如何,不能出门远行,反而让我喜欢上了走路,而且正如那个盲诗人周云蓬所说,只有用脚,你才能知道这个城市真正的模样。

原来,千佛山上第一棵变黄的树竟然是它,在周围一片绿树的包围中,它突兀、醒目,全身的每一片叶子都黄得灿烂又彻底,这棵白蜡是得到什么任务和使命了吗?一定要在第一时间把秋天的消息告诉大家。

原来,围着大明湖转整整一圈才不6公里,而平常的日子里,站在31层办公楼的窗前,远远地望上一眼,用目光丈量似乎更大一些。

去的次数多了还发现,一旦天上有漂亮的云,很有质感的,一朵一朵巨大的棉花糖似的挂在空中,或者一整片水墨写意的时候,一定要去大明湖看落日。就像盛大的演出一样华丽,云被尽情涂抹,从金光到橙黄,从淡粉到紫红,从灰绿到深蓝,在逐渐合拢的暮色里,倒映在湖水中,幻化出无尽的美妙。那一刻,你会不由得噤声,觉得周围的一切都消失了。瑰丽的天空下,只有你一个人站着,美会自证,幸福的感受清晰、笃定。

那一刻,时间变慢下来。有些熟悉的东西会以另外一种形态出现,有些情景意外地浮现。

前两天下雨,我冒雨去取快递,走在小区里,发现三个大概上幼儿园的小姑娘,每人拿一把小花伞,脚上穿着我小时候也穿过的彩色雨靴,并排在我前面,一边走一边嘻嘻哈哈地推来推去,遇到积水就一起跑过去踩水,啪啪飞溅的雨水和着她们的笑声,一秒将我带回童年。

在慢下来的气氛中,你会发现,诗不必在远方,附近已经非常神奇。

诗人路也说,许多年以来,她似乎第一次定睛端详起了自己的家门口。“世界很大,我想去看看”,演变成了“济南南部山区很大,我想去看看”,于是,她开始在自家居所附近的城南山间闲逛起来,接着,更进一步延伸扩展至整个南部山区。

她一个人上路,有时坐公交车,有时见了公交车也不坐,刻意要徒步。就这样,她在山野里漫无目的地行走,走了2020年的一个秋天和半个冬天,以及2021年的半个春天和半个夏天,加在一起的时间差不多有大半年了吧。她没有目的地走,胡乱走,“去了一些我过去熟悉的地方,也寻访了更多陌生的村落和山野。我对这片自以为早已熟悉的土地有了更深的认知和更多的发现。”

她发现,“整个南部山区的山川草木就是我的家族谱系,我愿意将自己归属于这个大自然系列之中。”

她发现,“在行走的过程中,胸中的苦闷渐渐消散。”

也许,在行走的过程中,每个人都会发现自己的平行宇宙,有什么消失了,又有什么复苏了,甚至发现了新的话语系统,新的表达方式。

世界令人惊叹的时刻,不必是远处的波澜壮阔,也可以是附近的日常。拥挤的街道上,男男女女,接踵摩肩,朝着各自的方向,而从山上下来的你,走在天桥和人行道上,身上还回荡着鸟鸣,保留着阳光和残存的树荫……这样一些美丽的瞬间。

行走着也治愈着,抽象化的一切变得具象起来,互相碰撞间,还有更好的景色,还有其他更有趣的人和事,等着我们去发现。

我很想沿着济南的护城河走一圈,特别是夜晚,去看清楚那条河是怎样穿过城市的梦境。

## 编辑手记

## 后窗

# 食性大发

□ 魏新

有次回老家,陈总请客,他有个自己专门搞接待的小地方,那几天不巧,厨师失恋了。

失恋的人是没心情做好菜的,走出阴影,倒有可能大彻大悟,像周星驰扮演的“食神”,做出“黯然销魂饭”。

有心事的人不要煮粥,容易糊锅。悲伤的人不能和面,否则会蒸出过咸的馒头,这是《少林足球》里的情节。但不妨让他尝试一下炸丸子,万有一有泪掉进油锅,溅出来,可当作一种提醒:悲伤不如烫伤疼。

有些坏心情,倒有利于下厨房。比如让一个生气的人去捣蒜泥,可能捣得出乎意料的黏糊。当然,剁饺子馅也行,心如刀绞,比较肉机好使,可戴上口罩,一边骂,一边剁馅,不管精肉肥肉,哪怕是软骨,都能剁出《水浒传》中镇关西的水准。

济南老北园有道名菜“鸽渣”,要把整只鸽子连骨带肉剁成末,用辣椒末、蒜薹末炒,卷饼吃。鸽子必须用水呛死,不能放血,整只褪毛后放案板上剁,至少剁上一两个小时,方变鸽为渣。不知道厨师剁的时候骂不骂,鸽子要能开口,估计骂得厉害。

君子远庖厨,有道理。厨房不需要温良恭俭让,急性子去爆炒,心急火燎,慢性子去煎鱼,不温不火,只能煲汤。

但我觉得,美食的最高境界,还得用儒家思想,“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体现了孔孟之道的严谨。道家则过于清淡了一些,“为无为,事无事,味无味”,庄子看着鱼琢磨的是它是否快乐,孟子则要在鱼和熊掌之间选择,像点菜一样,点出了仁义。墨家对吃饭要求更低,不饿就行。法家更是明确反对贪恋美食,所以我对韩非,商鞅实在没有过什么好感。

咽下口水就能想明白,为什么儒家更能被人接受,一个人年龄大了,则会更喜欢老庄,等牙口不好只能吃流食了,才会明白上善若水的真谛。

自己在家做饭,最关键的是要有时间。从买菜开始,脑子里就开始翻菜谱,进了厨房,就规划好几道菜的先后顺序,开始洗,焯,切,配,葱归葱,姜归姜,凉菜拌好,炒锅一旦开火,就不停停顿,不管几道菜,都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最后一道菜上桌,第一道还冒着热气,才称得上完美。

日复一日地做饭,最能磨炼一个人的性情。有老兄曾去某监狱参观,见其食堂铁锅巨大,有犯人正用铁铲翻炒,热火朝天。他心生好奇,狱警说:让他天天抡着铁铲炒菜,顾不上琢磨别的,有助于思想改造。

食色,性也,难以兼顾。

## 文荟

# 永远的南部山区

□ 路也

这里是泰山的西北麓及其余脉。

出了济南城,往南去。越往南,地势越高,也就离泰山主峰越近。我去过多次的一个山麓林场,离泰山南天门只有八公里了。可以说,这里相当一部分的山间地带其实就是泰山的后山。

南部山区所在的约略位置和大致地带,指的正是位于这个城市南部的一大片山区,确切地说,是指泰山西北麓及其持续向西北延伸着的一大片余脉。南部山区,现在已经设立了区级行政机构,使得这个地带成了一个独立而专门的管理区域。而随着近几年来紧邻泰山余脉的其他市被划归了济南,南部山区在概念上和地理面积上,毫无疑问其实还有逐渐扩大的趋势,也许最终,得要把整个泰山西北麓及其全部余脉统统收纳并包含进去吧。

南部山区是我的出生地,我出生在这个南部山区的核心位置,一个曾经的老县城搬迁之后遗留下来的山中小镇。直至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这里的空气仍然是透明的,天气晴朗的时候,从我家后面的桥上以及附近山巅,往西南方向望去,可以望见泰山玉皇顶。我这样说,估计会引起质疑,但是我说的事情千真万确。

遥想当年,在这一大片地带还没有在行政区划上被正式定义并独立命名为“南部山区”的时候,当地人站在市区位置,总是笼统地把这片地方叫成“南山”“南山里”“南山山里”。长期以来,它在行政区划上的正式称呼其实是“历城”,从历城县又

变成历城区。当然啦,这片山间区域从来只是历城的一部分,在过去版图上,历城曾经把省城从四面包围起来,而这片山间区域则大致属于历城的南边、东南边、西南边。如今,这片已经确定叫作“南部山区”的广大区域总是被说成是“省城后花园”,这个称呼对于我来说,有些奇怪,“后花园”毕竟有附属之意,而这个地带对于我来说,明明就是全世界的中心嘛。从个人情感上来讲,如果非要找个什么说法来表达一下这一大片山间地带与旁边那座城市的不可分割,那么,旁边那座泱泱大城大概应该被称作“南部山区后城”,嗯,对于我来说,从小到大一直都是这样的,南部山区才是主体。

我在南部山区长到将近十岁,然后离开,随父母工作调动去了另外一个城市,待到我十七岁那年又返回来读书了,后来便留在了这座城市里工作。有意思的是,许多年以来,直到今天,我居住的地点仍然大致位于这个南部山区朝向市区方向倾斜着的那个缓坡上,算是南部山区的最北端边缘。居住于这个位置,很适合我出城,只要出了家门,往南去,很快就到达了我家出生并长大的山间了。

如今,我已中年。我喜欢满世界乱跑,而最后无论如何都要返回到这个南部山区来,这个永远的南部山区。

南部山区,埋着我从来不曾记得长什么模样的外祖母以及抚养我长大的外祖父。我每每因为不得不使用这样带着“外”

字的词语来指代生命中最亲近的母系血亲而感到难过,可是我如何才能自造自创出一种文字呢?也许诗歌能帮我。

南部山区,有我出生的医院,有我婴幼儿时期住过的道观,还有我上过的小学。南部山区,有我赶过的大集,买过塑料头绳的供销社,走过的石板路。

南部山区,那些幸存的老泡桐和老白杨,应该还认得我。

南部山区,我曾经钓鱼的小水库,早已废弃,剩下一个遗址。好多次,我为了逃避睡觉而独自从校园里跑出来,一个人临着深渊玩耍,所幸没有掉进水库,否则……就没有今天这些文字了,连这个“否则”也没了。

南部山区,有我去看过很多次露天电影的部队,还有爸爸骑大金鹿自行车载着我第一次看电影的原济南军区炮兵司令部的礼堂。

南部山区,有我弟弟住过的保姆家,一个紧邻崖壁下方像蜘蛛罐般的石头院落,每次进出院落都得沿着峭壁爬梯子。那时候我这个落了父姓的孩子刚刚从附近母系家族山村迂返回山中小镇来上学,而我那随了母姓的妹妹则被送往遥远的外地父系家族去长大,在距离我们三百里之外的一个大平原上。

南部山区,在一片大水边,有山区最好的中学,是市重点中学,那个校园的石头平房里,有过我们最早的家。后来的家则在一排排红砖房的套院里,酿酒厂的酒

糟气味飘散在半空中,令人微醺的酱香型白酒味道贯穿了我的童年。

南部山区,我在中年的病痛和孤独之中,独自徒步,翻过了那一道道岭,走过了那一条条山路,途经一个又一个村庄,每一座古老的石头房子上看上去都像我的老家,都想把我挽留。

南部山区,众多泉水在天空下诉说着往昔,今朝与未来。

南部山区,连着巍巍泰山的根部,向上,则连着云端。

南部山区,既是我身体实际寄居的地理环境,同时也是精神上的子虚之镇乌有之乡。

南部山区,我有时拿来抵挡和屏蔽外部世界,它是我的一个庇护所,一个高台,一个依靠。

南部山区,既是我的开始,也将是我的结束。

南部山区,就是这个南部山区,杜甫、曾巩、王安石、苏辙、黄庭坚、晁补之、元好问、赵孟頫、张养浩、李攀龙、孔尚任、姚鼐、董元度都曾经直接或间接地写过,现在又轮到了我。

我的父系家族和母系家族都没有家谱,往上数三代就会数糊涂了。现在我想谱,整个南部山区的山川草木就是我的家族谱系,我愿意将自己归属于这个大自然系列之中,让我与峰峦、岩石、柏树、杏树、核桃树、黄栌、河流、清泉、松鼠、山雀、紫花丁、红草地、谷穗……为伍吧。我知道,我真正的家谱其实是自由,是永恒。

## 谈薅

# “沉浸式”战地体验

□ 侯军

新闻观念的演进,带有鲜明的时代特征。记得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当我初入新闻记者行列时,领导和老师都一再强调写新闻要“客观公正”,“尽可能不带主观色彩”。因此,当时写稿是倡导“无我”的,似乎在报道中一旦“有我”了,就会影响新闻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然而,几十年过去了,随着新闻传媒步入信息时代,新闻观念也发生了变化,其中最显著的一个变化就是,新闻不再拒绝“有我”。近来,我发现一种被称为“沉浸式报道”的时尚观念日渐风行。我在“百度”搜索了一下,发现不少与“沉浸式报道”有关的新提法,比较标准的答案是:“沉浸式报道是一种以第一人称叙述的让观众获得新闻故事和情形的报道生产形式。也就是说,沉浸式报道旨在让观众有置身于故事之中的感觉,因此称之为‘沉浸式’”。

读罢,我立即想到了孙犁先生的名篇《游击区生活一星期》——我之所以一下子联想到这篇文章,是因为在我入行之初,曾一度喜欢以第一人称写稿,却常常受到批评。当时的编辑一见到稿子中有“我”,皆悉数删去,我不服气,曾拿出孙犁先生的这篇文章“举证反驳”。而编辑却说,孙犁写的是散文,不是新闻通讯,两者不可比!

而今,当我重读孙犁的早期作品,并将孙犁还原为一个“战地记者”时,视角为之一变,再辅之以“时髦观念”,重新审视这篇名作,不禁豁然悟到:当年孙犁先生所写的,不就是一篇典型的“沉浸式报

道”吗?

文章一开头,孙犁就切入了主题:“我对游击区的生活,虽然离得那么近,听见的也不少,但是许多想法还是主观的。例如对于‘洞’,我的家乡冀中区是洞的发源地,我也写过关于洞的报告。但是到了曲阳,在入洞之前,我还打算把从黎明带回来的六道木棍子也带进去,就是一个大笑话。”

孙犁所说的“洞”,就是后来因电影《地道战》而广为人知的“地道”。

接下来,作者的“沉浸式报道”就上演了,写得那叫一个真切,我们不妨把这一段引述在下面——

他们叫我吧棍子留在外间。在灯影里立刻有一个小方形的洞口出现在我的眼前。陪我下洞的同志手里端着一个大灯碗,跳进去不见了。我也跟着跳进去,他在前面招呼我,但是满眼漆黑,什么也看不见,也迷失了方向。我再也找不到往里面的路。洞上面的人告诉我,蹲下,向北,进横洞。我用脚探着了那横洞口,我蹲下去,我吃亏个子大,用死力也折不到洞里去,急得浑身大汗。里面引路的人又不断催我,他说:“同志,快点吧,这要有情况还了得。”我像一个病猪一样“吭吭”地想把头塞进洞口,也是枉然。最后才自己创造了一下,重新翻上洞口呆,先使头着地,栽进去,用蛇形的姿势入了横洞。

这时洞上面的人全笑起来,但他们安慰我说,这是不熟练,没练习的缘故,钻十几次身子软和儿就好了。

更为难得的是,孙犁还真切地描述了一次敌人突然来袭,他随着乡亲们一起

“进洞”的惊险经历——

那天我们正吃早饭,听见外边一声乱,中队长就跑进来说,敌人到了村外。三槐把饭碗一抛,就抓起我的小包袋,他说:“还能跑出去吗?”这时村长跑进来说:“来不及了,快下洞!”

我先下,三槐殿后,当我爬进横洞,已经听见抛土填洞的声音,知道情形是很紧的了。

爬到洞的腹地的时候,已经有三个妇女和两个孩子坐在那里,她们是从别的路来的。过了一会,三槐进来了,三个妇女同时欢喜地说:“可好了,三槐来了。”

从这时,我才知道三槐是个守洞作战的英雄。接着,孙犁就以三槐自述的口吻,讲述了他那次“守洞作战”的真实故事——

“那是半个月前,敌人来‘清剿’,这村住了一个营的治安军。这些家伙,成分很坏,全是汉奸汪精卫的人,和我们仇,可凶狠哩。一清早就来了,里面还有内线哩,是我们村的一个坏家伙。敌人来了,人们正钻洞,他装着叫敌人追赶的样子,在这个洞口去钻钻,在那个洞口去钻钻,结果叫敌人发现了三个洞口,最后,也发现了我们这个洞口,还是那个家伙带路,他又装着蒜,一边嚷道,‘哎呀,敌人追我!’就往里面钻,我一枪就把他打回去了。妈的,这是什么时候,就是我亲爹亲娘来破坏,我也得把他打回去……”

这一大段“自述性”文字,孙犁一直是一个冷静的记录者,不加任何评述和描写,全凭“亲历者”三槐以非常出彩的方言

土语,演绎出当时敌我双方的对峙和结果,同样展现出身临其境的“沉浸”效果。

围绕着游击区的这些“洞中日月”,孙犁并不回避自己心情的“阴晴云雨”——

有一天,我实在闷了,他说等天黑吧,天黑咱们玩去。

经过这几层铺垫,孙犁终于等来了与三槐一起出村散心的“艳阳天”——而这个心情的“艳阳天”,却要“等到天黑”才到来。孙犁先生这一段《村外》的文字非常精彩,时常被现今的老师们在讲解孙犁文笔的课堂上引用——

在洞里闷了几天,我看见旷野像看见了亲人似的。我愿意在松软的土地上多来回跑几趟,我愿意对着油绿的不苗多呼吸几下,我愿意多看几眼正在飘飘飞落的雪白的李花。

只有亲历过洞中的憋闷,才能体味到这“大平原的村外”是何等辽阔旷远;也只有体验过战争的紧张惊险,才能深悟此刻孙犁的心情如“雨过天晴”般的舒爽和愉悦。读者跟着孙犁的笔触,似乎也感受到了彼时彼刻孙犁“出洞见天”的心境——啥叫“沉浸式”战地体验?我想这就是了!

孙犁先生写作这篇文章时,自然不会想到当今的时髦理念,他不可能先知先觉。然而,写作从来就有规律可循,而“引人入胜”“临其境”等等,自古就是为文者最看重的一条“铁律”。新闻观念愈是与时俱进,愈是应该接近这条“铁律”——孙犁先生只不过是近八十年前,在自己的这篇战地特写中“先行一步”!

## 坊间

# 秋忆恩师

□ 于志斌

我常想:教师节为什么定在了秋天?是不是因为秋天是一个收获的季节?如果是,我们的收获该报告给我们的老师,同时还要谢谢他们,我也偶尔想到,当一个人的生命能够比较安稳地走进秋天,他该做些什么?秋天让我们怀旧,在对往事的追念中,我们尤其应当感恩和感谢老师的给予。

我初中一二二年级时教语文课的是李国宁老师,她讲课讲得太好了!她用江淮普通话念课文,声情并茂,至今恍在耳旁,让我有冷风清泉之享。李老师是李鸿章家族传人,有着大家闺秀风范,相貌端丽,黑白分明的大眼睛灵灵地看人,却是母性的慈爱。是以,我想念李老师时,往往在脑海里又便有了她那双大眼睛。

我那时虽然喜欢李老师的课,却时常会做出荒唐的动作,说一些嬉笑的语言,一带兄弟般的发小同学还推波助澜,惹起全班骚动。某师尊批评我,“唯恐天下不乱!”李老师却很宽厚,她以微笑对我,用富有感情的语言制止我。她只是感化

我,从未粗暴地呵责我。有一次课后我被“请”到办公室。李老师以和颜悦色的脸,温柔亲切的语言跟我讲话。我就记得她最严肃的时候,不过就是讲出了“不学习不行啊,到哪里都需要文化知识”这句话。可我当时并没有被她这句话打动,而是她温和的态度一时间让我低了头。

李老师给予我许多温和的劝告和亲切的关怀。她见到我无精打采,就会用手摸着我的脑袋说:“是不是发烧了?”她还主动要我回家中或是去医院看病。有一次,我与关系最好的同桌打架。我们以玩笑开始,发展过程中没有控制好,同桌把我摔倒在地,委屈地哭了,然后爬起来接着跟我打。我心里也怪自己不该对同桌使出蛮力,但表面上仍以胜者的姿态与之纠缠。就在我为对方的缠斗越来越烦时,李老师出现了,立即把我解救了出来,带我到了办公室。她对我说:“你们俩这么好,干什么要这样拼命打架?你去向他认个错吧?”我倔强地摇头否认,“在我被校方知道是全省都在批判的黑诗作者之子,像李老

师的循循善诱下,同桌原谅了我,我俩和好如初了。因为李老师,我没有失去这位同桌的友谊,迄今友好如初。

也许有人会说李老师所做的太平常了,今天把它当故事来讲实在是不怎么样。可是几十年前的昨天却是不可磨灭的历史,尤其对我而言,我必须牢记在1980年暑假里听到了李老师说出的有关我的故事。这故事见于我同年8月15日的日记:李老师说及在七十年代我父亲的诗歌被判刑的时候,她被要求在平时要密切观察我的举动和言语,“实际就是要我监视你,一旦你有反常现象,就要报告。”李老师补充说。

当时我听了“监视”一词大吃一惊,事情虽然已经过去于五六年了,仍然心有余悸,思绪联翩,于是日记写出了不少感性的语言,比如,“我的任何‘不轨行为’都可成为一些人手中的利器,成为反动爸爸在他儿子身上的表现”,“他们是怕我自杀吗?我是不会自杀的”,“在我被校方知道是全省都在批判的黑诗作者之子,像李老

师那样待我,就超出了本分”……不过,我也走近了李老师的心灵。

李老师当年领着全班同学朗读课文《谁是最可爱的人》一幕,常常浮现眼前。那一年的秋天,“谁是最可爱的人”在我脑海萦绕不去。李老师当年爱护我关心我是显而易见的。风雨如晦,鸡鸣不已。李老师由监视到施与我母爱一样的感情,赋予我生活的美味,在动乱岁月中尤其珍贵,我就把我心中“最可爱的人”的位置给了李老师,还记下了她的“可爱”:“她是一位真正的老师,诲人不倦,一视同仁;她对我的不幸,给予了深切的同情。这在当年的气氛下,很多老师是做不到的。”李老师自然也是那个时代最可爱的人。

春风化雨,秋阳唤忆。李老师当年的那些充满感情的语言和举动,还十分清晰地映在我的记忆中,就像闪光的玉石被牢牢地镶嵌在了物体上。我是多么想再做一回李老师的学生啊。我是多么想听她讲课,跟着她朗朗诵课文啊。